（上接B154）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2025年1月，公司、保荐机构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1月1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608300629200453982	70,293,256.86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704.6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371A0008823号），保荐机构华福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已完成。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5年12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999.96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1月16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5,000.00	2025年7月17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12月22日	4,999.96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及银行或券商理财产品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1月1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94.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94.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为募投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7.4万吨高性能复合管道扩能项目	生产建设	-	18,595.68	18,595.68	18,595.68	11,704.61	11,704.61	-6,891.07	62.94	2026年4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	6,000.00	6,000.00	6,000.00	5,989.83	5,989.83	-10.17	99.83	-	-	-	-
合计			24,595.68	24,595.68	24,595.68	17,694.44	17,694.44	-6,901.2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7.4万吨高性能复合管道扩能项目”原计划于2026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70,293,256.86元，包含募投项目依据合同尚未支付和使用完毕的款项及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5年12月更名为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第十四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设置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设置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设不超过2名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九）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九）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总裁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总裁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五十八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	第一百五十八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
第一百六十二条 副总裁、总裁助理由总裁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协助总裁开展工作，对总裁负责。	第一百六十二条 常务副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由总裁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协助总裁开展工作，对总裁负责。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章程备案的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九）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五条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九）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上述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宏股份”、“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相关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和个人岗位职责，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倪立营	董事长	54.98
2	倪春炎	原董事长/总裁	50.98
3	孔智勇	董事	38.01
4	刘勇	董事	33.29
5	王立凯	职工代表董事	23.99
6	寻金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27.35
7	孔祥勇	独立董事	6.00
8	鲁昕	独立董事	6.00
9	魏学军	独立董事	6.00
10	毕兴海	常务副总裁	216.71
11	刘彬	副总裁	84.67
12	杨翠伟	副总裁	29.84
13	樊鹏	副总裁	22.56
14	薛春娜	副总裁	45.23
15	孔泽华	副总裁	114.24
16	孔令彬	副总裁	31.51
17	毕兴根	总裁助理	43.11
18	孔令国	总裁助理	32.23
19	卢勇	总裁助理	41.98
20	郭新华	总裁助理	84.17
合计			989.85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实际岗位领取薪酬并进行考核；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含税)/年。

2、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及其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等，确定如下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包括岗位绩效薪酬和业绩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评价结果挂钩。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依公司相关激励方案执行。

（四）其他规定

1、上述人员薪酬按月核算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为准。

4、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薪酬是合理的，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薪酬的发放程序能严格按照有关考核的规定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个人岗位职责情况制定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委员倪春炎回避表决，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12月产量（吨）	2025年1-12月销量（吨）	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万元）
PE管道产品	34,966.54	35,897.06	38,022.07
钢丝管道产品	21,964.15	19,591.41	27,471.54
防腐管道产品	256,933.94	246,294.94	126,309.46
保温管道产品	12,933.84	12,905.12	8,177.04
PVC管道产品	5,737.78	6,430.90	4,876.48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12月不含税平均售价（元/吨）	2024年1-12月不含税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PE管道产品	10,591.97	10,767.30	-1.63
钢丝管道产品	14,022.23	14,344.55	-2.25
防腐管道产品	5,128.38	6,067.30	-15.49
保温管道产品	6,336.27	6,923.29	-8.48
PVC管道产品	7,582.88	8,496.89	-12.90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25年1-12月不含税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4年1-12月不含税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率(%)
聚乙烯	6,843.13	7,208.77	-5.07
聚氯乙烯	4,133.04	4,815.40	-14.17
钢丝	4,577.74	4,897.69	-6.53
钢管、钢带	3,228.94	3,537.56	-8.73

四、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要求，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1-3月产量（吨）	2026年1-3月销量（吨）	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万元）
PE管道产品	4,047.20	4,002.42	4,224.56
钢丝管道产品	5,020.97	5,900.28	7,984.32
防腐管道产品	40,271.23	49,220.83	26,308.48
保温管道产品	1,016.83	1,240.67	1,017.13
PVC管道产品	3,301.27	3,045.61	2,027.83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1-3月不含税平均售价（元/吨）	2025年1-3月不含税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PE管道产品	10,565.02	11,306.35	-6.65
钢丝管道产品	13,525.23	14,252.02	-5.1
防腐管道产品	5,344.99	5,698.44	-5.54
保温管道产品	8,198.26	6,857.23	19.56
PVC管道产品	6,658.20	7,073.68	-5.87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26年1-3月不含税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5年1-3月不含税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率(%)
聚乙烯	6,732.95	7,134.68	-5.63
聚氯乙烯	4,073.61	4,294.40	-5.14
钢丝	4,481.29	4,764.66	-5.95
钢管、钢带	3,295.27	3,286.48	0.27

四、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致同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较好地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中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致同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致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决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2024年度业务收入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97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86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9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

致同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3次。8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乃忠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宋立新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泽民

胡乃忠（先生）：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份。

宋立新（先生）：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朱泽民（先生）：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胡乃忠，2024年12月27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给予的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1次，除此之外，上述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3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4万元，合计费用为49万元，本次审计费用是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致同协商确定，公司2026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审计工作量确定最终审计费用，预计和2025年度不会产生较大差异。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该事务所遵守执业准则，勤勉尽职，体现出较高的执业水准。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当前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内容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时间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宏股份”、“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113,54.6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9.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970.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43
2、	资产减值损失	630.51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8.15
	存货跌价损失	502.37
合计		-10,724.18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

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2025年度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509.02万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11,970.15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106.43万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28.15万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发出商品等明细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02.37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5年度公司计提各类减值损失合计-10,724.18万元，增加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0,724.18万元。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系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2日 15点 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曲阜市崇文大道6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2日

至2026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